

证券代码:000899 证券简称:ST和展 公告编号:2025-004

辽宁和展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第三次)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辽宁和展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司股票自2024年4月29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6条“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一项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应当在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当年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在交易风险揭示公告披露后首个年度报告披露前,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之规定,公司应当按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可能触及的财务终止上市情形如下表所示:	具体情形	是否适用 (对可能触及打√)
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	✓	√
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且其除会计师事务所外,其他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且上市公司未在半年度报告披露有关无法追偿的情况		
公司无法按期披露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2024年4月26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根据2023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公司股票自2024年4月29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实际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情形相应年度下一年度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之规定,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公告(第二次),本公告为公司第二次披露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证券代码:688626 证券简称:翔宇医疗 公告编号:2025-006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所载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河南翔宇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营业收入	74,353.13	74,481.02	-0.17
	营业利润	10,871.46	24,062.92	-55.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利润总额	10,743.63	24,063.13	-55.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349.32	22,714.27	-54.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营业收入	9,066.65	20,048.18	-55.6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66	1.44	-54.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净资产收益率	5.04%	11.29%	减少6.2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5.04%	11.29%	减少6.25个百分点
总资产	总资产	291,179.20	299,212.05	-2.69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203,922.88	209,090.09	-2.47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	总资产	16,000.00	16,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	15.87	15.87	-2.45

注:1.本报告期期间数法定披露的上半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填列,最终结果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

证券代码:603111 证券简称:康尼机电 公告编号:2025-011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司法执行款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民事诉讼的基本情况
(一)一审民事判决
1.2023年10月,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康尼机电”)收到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中院”)下达的判决书(判决书文号:【2023年10月31日发布的《关于于龙科科技原17名股东起诉的判决书》(公告编号:2023-023)》。判决书主要内容如下:
(1)康尼机电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五日内以1元的总价回购孔庆涛所持3,307,814股康尼机电股票,孔庆涛应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五日内将上述股票过户给康尼机电;若康尼机电逾期回购,孔庆涛应按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前一交易日的收盘价(不超过14.86元/股)康尼机电股票回购损失;
(2)孔庆涛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五日内退还康尼机电现金对价5,058,893.82元;
(3)2023年11月,南京中院收到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栖霞法院”)下达的关于罗国瑞、吴讯英的民事判决书(判决书文号:【2023年11月29日发布的《关于于龙科科技原17名股东起诉的判决书》(公告编号:2023-028)》。判决书主要内容如下:
(1)康尼机电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五日内以1元的总价回购罗国瑞持有的1,102,604股,吴讯英持有的2,205,209股康尼机电股票,如未能按合康尼机电是足额回购股票,对于未能回购部分,应当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前一交易日的收盘价(不超过14.86元/股)康尼机电股票回购损失;
(2)罗国瑞、吴讯英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五日内退还康尼机电现金对价分别为1,687,308.42元、3,374,601.98元。

如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金钱给付义务,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二)二审民事判决
2024年8月,公司分别收到南京中院下达的罗国瑞、吴讯英的二审民事判决书【(2024)苏01民终147号】、【(2024)苏01民终146号】。二审判决书均判决驳回上诉人上诉,维持一审判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9日发布的《关于收到对龙科科技原17名股东诉讼的判决书的部分诉讼文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三、司法执行执行情况
1.司法执行执行情况
1.2024年11月,公司收到栖霞法院执行的罗国瑞持有的1,102,604股、吴讯英持有的2,205,209股康尼机电股票,该等股票已于2024年11月5日完成过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5日发布的《关于收到对龙科科技原17名股东及注消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2.2025年1月,公司收到罗国瑞应退还的现金对价220,520.80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6日发布的《关于收到对罗国瑞应退还现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3.2025年1月,公司收到吴讯英应退还的现金对价82,291.00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6日发布的《关于收到对吴讯英应退还的现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4.截止本公告日,孔庆涛应退还的现金对价1,384,496.62元,吴讯英尚需退还给公司的现金对价2,756,938.62元,孔庆涛尚需退还给公司的现金对价4,406,346.02元以及公司以1元的总价回购孔庆涛所持3,307,814股康尼机电股票,公司正在积极追讨中。
四、上述各案件未决的股权投资及现金追讨,公司仍将持续关注和积极履行诉讼义务,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岭南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6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3)。现将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补充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时间:2025年2月27日(周四)14:30;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为:2025年2月27日(周四)14:30;
(2)网络投票日期、时间为:2025年2月27日(周四)14:3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2月27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2月27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投票时间为2025年2月27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的地点: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东坑路东城文化体育中心1号楼10楼会议室。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2月24日(周一)
7.出席对象
(1)有权登记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5年2月24日(周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或投票代理人的形式出席会议和参与表决;该股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授权人员。
二、会议登记及签到地点: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东坑路东城文化体育中心1号楼10楼会议室。
三、会议议程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该议案为累积投票提案
1.01	《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该议案为累积投票提案
1.02	《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该议案为累积投票提案

上述提案编码(中国券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内容。

特别说明:本次会议的提案1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该选举提案有2人。累积投票方式表决,股东所持有的选举票权(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可以多次使用,股东可以将所持有的选举票权以应选人数量上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投出多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选举票数。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上述提案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方可通过。

三、会议时间地点:
(1)会议时间:2025年2月25日至2025年2月26日(工作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2)会议地点: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东坑路东城文化体育中心1号楼10楼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参加股东大会”字样。

2.会议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和有效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代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有效授权委托书原件。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原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他人代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原件、法人有效授权委托书(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授权委托书原件。

(3)股东为QFII的,凭QFII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电子邮件或电子方式办理登记,信函、电子邮件、传真以登记时间内收到为准,不提交电话登记。股东应详细填写《授权委托书》(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

3.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69-22590085
电子邮箱:lr@lingnan.cn
邮政编码:523129

四、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截至本公告日,君兴农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君兴农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通知;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股份质押冻结清单数据。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塔食品”或“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致远兴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兴农业”)通告,获悉其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一致行动人	本次融资质押数量	占其持股股份比例
君兴农业	是	25,000,000	6.20%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君兴农业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质押股份比例
君兴农业	403,250,137	32.69%	214,000,000	53.25%
烟台双塔食品	926,609	0.08%	0	—
杨得财	151,160,633	12.25%	70,000,000	46.31%
合计	555,337,379	45.01%	284,730,000	51.27%

注:截止本公告控股股东君兴农业累计质押股份214,73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53.25%,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7.41%,其一致行动人致远兴农业持有股份926,609股,杨得财持有股份151,160,633股,累计质押股份70,0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46.31%,占公司股本比例5.67%。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通知;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股份质押冻结清单数据。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

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
(一)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
(二)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三)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追溯调整后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者追溯调整后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五)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未按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因实施未完成破产重整、重组上市公司或者重大资产重组按照有关规定无法披露审计报告;
(七)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八)虽符合第9.3.8条的规定,但未在定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九)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本所审核同意;
(十)本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若公司2024年度报告披露后出现上述规定所述情形之一的,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四、风险提示
1.公司于2025年1月21日披露了《2024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5-00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24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1,500万元至-9,200万元,扣除非营业外收入为34,000万元至39,000万元,该财务数据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尚存在不确定性,最终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在年度报告披露前,公司将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
2.若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但扣除后的营业收入超过3亿元,同时满足《股票上市规则》第9.3.8条之规定,公司将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后及时披露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因2024年年度报告尚未披露,公司退市风险警示撤销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风险提示
公司于2025年1月21日首次披露《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于2025年2月1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第二次)》,本公告为公司第二次披露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的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辽宁和展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1日

证券代码:000656 证券简称:翔宇医疗 公告编号:2025-006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所载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河南翔宇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营业收入	74,353.13	74,481.02	-0.17
	营业利润	10,871.46	24,062.92	-55.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利润总额	10,743.63	24,063.13	-55.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349.32	22,714.27	-54.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营业收入	9,066.65	20,048.18	-55.6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66	1.44	-54.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净资产收益率	5.04%	11.29%	减少6.2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5.04%	11.29%	减少6.25个百分点
总资产	总资产	291,179.20	299,212.05	-2.69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203,922.88	209,090.09	-2.47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	总资产	16,000.00	16,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	15.87	15.87	-2.45

注:1.本报告期期间数法定披露的上半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填列,最终结果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

证券代码:002840 证券简称:华统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7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254,185万元,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2.本次担保对象兰溪市丽衣食品有限公司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率高于7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1.公司及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义乌分行”)于近日在义乌签订了《资产池业务合作协议》,中信银行义乌分公司及子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资产池质押融资业务,公司及子公司以其人池资产提供互相担保。同日,公司及子公司分别与中信银行义乌分行签订了《资产池业务最高额质押合同》,为公司及子公司在2025年2月19日至2028年2月19日期间签订了《资产池专项融资额度内的一系列具体业务协议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上述公司互相担保担保范围最高为人民币100,000万元。保证期间为业务协议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质押担保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期间的债务本息、迟延履行金及实现债权、质押权等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诉讼费、保全费、公证费、公告费、公证送达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送达费、翻译费、保全保险费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2.2024年12月16日和2025年1月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度为公司金融提供新增担保的议案》,公司2025年度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新增等金融担保提供不超过9.90亿元人民币的新增担保,其中用于资产负债率不高于70%的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2,000亿元人民币;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7,900亿元人民币。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公司管理层的根据前期经融资融资提供在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申请使用担保额度,无需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新增担保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公告。
因此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公司管理层在前述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通过的担保额度内,对丽水市农业丰收农村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水农收”)的担保使用进行调整,其中对丽水农收的担保额度调增1,000万元;为兰溪丽衣的担保额度调增1,000万元,调整后,丽水农收的担保额度为25,000万元调减为24,000万元,兰溪丽衣的担保额度由0万元调增为1,000万元。

本次担保发生后,公司对兰溪丽衣实际担保余额为6,600万元,本次担保发生后,公司对兰溪丽衣实际担保余额为6,600万元。

二、担保事项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式及期限	担保金额(万元)	截至目前(本次担保期限)担保余额(万元)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逾期
公司	兰溪丽衣	100% 资产负债率高于70%	6,600.00	7,600.00	0.94%	否

三、被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兰溪市丽衣食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18MA2DC2863U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陈杭
成立日期:2018年4月28日
经营范围:2018年4月28日至长期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金华市兰溪市永昌街道永昌村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销售;牲畜屠宰;禽类屠宰;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股权关系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式及期限	担保金额(万元)	截至目前(本次担保期限)担保余额(万元)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逾期
公司	兰溪丽衣	100% 资产负债率高于70%	6,600.00	7,600.00	0.94%	否

四、公司担保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18MA2DC2863U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陈杭
成立日期:2018年4月28日
经营范围:2018年4月28日至长期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金华市兰溪市永昌街道永昌村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销售;牲畜屠宰;禽类屠宰;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股权关系

五、担保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六、担保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七、担保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八、担保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九、担保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十、担保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十一、担保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十二、担保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十三、担保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十四、担保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十五、担保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十六、担保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十七、担保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十八、担保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十九、担保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二十、担保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二十一、担保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二十二、担保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二十三、担保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二十四、担保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二十五、担保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二十六、担保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二十七、担保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二十八、担保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二十九、担保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三十、担保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三十一、担保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三十二、担保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三十三、担保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三十四、担保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三十五、担保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三十六、担保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三十七、担保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三十八、担保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三十九、担保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证券代码:688233 证券简称:神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2

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